**儿科非专利药品直接挂网采购示范药品**

**遴选原则（化学药品和生物制品部分）**

一、以病人为中心，以临床用药需求为导向。

二、安全、有效、经济，适宜儿童使用的药品。

三、说明书中有明确儿科适应证的药品或目前在儿科临床常用的药品。

四、适宜儿童使用的剂型和规格。

五、优先选择标准：

（一）纳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、国家医保目录和WHO儿童基本药物示范目录的药品。

（二）中国药典、国家处方集（包括儿童用药部分）收载的药品。

（三）纳入国家临床路径、重大疾病保障、重大药物创新、重大公共卫生项目的药品。

（四）纳入儿科常见疾病临床治疗指南（共识）或诊疗规范的药品。

（五）临床必需但供应短缺的药品。

（六）说明书中有儿童用法用量的药品。

（七）不需要特殊条件储存、方便临床使用的药品。

六、独家生产药品和采购金额大的药品重点论证。

七、坚持公平、公正、廉政。